

证券代码：874278 证券简称：优谷科技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常州优谷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4 月 17 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 4.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5 年 4 月 7 日以通讯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监事会主席王海波先生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 3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监事会主席王海波作《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存在需要回避的情形。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经营管理和计划，审议《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存在需要回避的情形。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2024 年年度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发布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和《关于做好挂牌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披露相关工作的通知》的要求，公司监事会对公司《2024 年年度报告》进行了审核，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

1、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的规定和公司章程、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0 号——基础层挂牌公司年度报告》的规定，未发现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所包含的信息存在不符合实际的情况，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真实地反映出公司 2024 年年度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

3、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年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存在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此外，全体监事会成员还列席了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依法履行了监事的职责。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发布的《2024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 2025-003)。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存在需要回避的情形。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常州优谷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 2025 年度的审计机构，期限一年。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存在需要回避的情形。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 审议通过《关于<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公司长远发展考虑，公司 2024 年度拟不进行权益分派。未分配利润将用于公司生产经营发展需要。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的情形。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 审议《关于<常州优谷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第三次修订稿)>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常州优谷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第三次修订稿)》(公告编号 2025-007)。

2.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监事王海波、孙兵系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受益人，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

因非关联监事不足 50%，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关于<常州优谷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第三次修订稿）>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常州优谷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第三次修订稿）》（公告编号 2025-008）。

2.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监事王海波、孙兵系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受益人，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

因非关联监事不足 50%，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常州优谷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二）与会监事签字确认的关于 2024 年年度报告的书面审核意见。

常州优谷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5 年 4 月 21 日